

招标投标活动廉洁告知书

为规范本次广灵街慢行改造及少帝路街心公园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活动，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相关规定，深圳市前海建设工程管理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工程中心）就招标有关事项，向全体投标人郑重告知如下：

一、严守廉洁底线，规范交往

前海工程中心全体干部员工将坚持依规依纪依法履职、秉公办事、阳光操作。同时郑重提示各投标人：严禁违规“打招呼”；严禁以任何形式、任何名义与本单位干部员工发生不正当利益往来，包括但不限于赠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消费卡、电子红包，安排宴请、旅游、娱乐等可能引发廉洁风险、造成不良影响的交往活动。一经发现上述行为，前海工程中心将立即终止投标人参与本次投标的资格，并将相关问题线索移送纪检监察、行政监管部门依规依纪依法处理。

二、澄清代理事项，谨防诈骗

前海工程中心的招标工作严格按法定程序组织实施，除依法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外，从未授权、委托任何第三方机构、社会人员作为招标的代理人、中间人、协办方。所有招标信息、流程、要求均以前海工程中心在深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及本单位官方渠道发布的内容为准。凡对外宣称掌握“内部渠道”“特殊关系”，可帮忙运作中标并索要费用的，均为虚假欺诈行为，请各投标人高度警惕，谨防损失。

三、畅通监督渠道，正当维权

前海工程中心已设立监督举报渠道，若各位投标人发现前海工作中心干部员工在招标过程中存在履职不公、违规操作、违纪违法等问题，可通过以下正规渠道如实反映：

举报受理电话：0755-88989585

举报受理邮箱：lianjiets@sqemc.cn

举报受理地址：深圳市前海合作区桂湾五路123号前海大厦T1栋2003室（廉洁监督部）

请各位投标人秉持实事求是原则依法正当维权，严格按照招投标文件相关法律法规提出异议、投诉。不得无中生有、凭空揣测、造谣传谣、无端质疑、重复缠诉、恶意抹黑。对存在上述非正当维权行为的投标人，前海工程中心将如实记录相关行为，保留依法追究其相应责任的权利。

本告知内容为本次招标投标活动统一要求，望全体投标人知悉、理解并共同遵守。

深圳市前海建设工程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4日

